

证券代码：920220

证券简称：朗信电气

公告编号：2026-102

江苏朗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江苏朗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2 日收到公司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出具的《关于变更江苏朗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保荐机构，原委派黄建飞先生、姜志堂先生担任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代表人。持续督导期至 2029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督导期尚未届满。

鉴于姜志堂先生因工作变动，无法继续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中信建投证券现委派保荐代表人刘新浩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接替姜志堂先生继续履行公司的持续督导职责。

此次变更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项目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黄建飞先生和刘新浩先生。持续督导期至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不影响中信建投证券对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公司董事会对姜志堂先生担任公司保荐代表人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江苏朗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2 日

附件：刘新浩先生简历

刘新浩先生：保荐代表人，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中信建投证券投资银行业务管理委员会高级副总裁，曾主持或参与的项目有：朗信电气北交所上市、华之杰 IPO、格力博 IPO、万达轴承北交所上市、中国核建 IPO、桂发祥 IPO、银轮股份可转债、中国核建可转债、天宇股份非公开发行、中国化学可交换债、国投集团公司债等项目。